



江苏师范大学

硕士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4 年)

授 权 学 科	名 称：法律
(类 别)	代 码：0351

江苏师范大学研究生院制

2024 年 12 月 25 日

编写说明

一、报告采取写实性描述，能用数据定量描述的，不得定性描述。定量数据除总量外，尽可能用师均、生均或比例描述。报告中所描述的内容和数据应确属本学位点，必须真实、准确，有据可查。

二、本报告的各项内容统计时间段为当年度的1月1日—12月31日；涉及状态信息的数据（如师资队伍），统计时间点为当年度的12月31日。

三、本报告所涉及的师资内容应区分目前人事关系隶属本单位的专职人员和兼职导师（同一人员原则上不得在不同学术学位点或不同专业学位点重复统计或填写）。

四、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成果（论文、专著、专利、科研奖励、教学成果奖励等）应是署名本单位，且同一人员的同一成果不得在不同学术学位点或不同专业学位点重复统计或填写。引进人员在调入本学位点之前署名其他单位所获得的成果不填写、不统计。

五、涉及国家机密的内容一律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处理后编写。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一）研究方向

本学位点未设定具体研究方向。

（二）培养方向

本学位点现有两个人才培养方向：

法律（非法学）方向，重点培养立法、司法、行政执法、法律服务等领域德才兼备的高层次、复合型和应用型法治人才。

法律（法学）方向，重点培养立法、司法、行政执法、法律服务等领域德才兼备的高层次、专门型和应用型法治人才。

（三）师资队伍

本学位点共有专职教师 48 人，其中教授 13 人、副教授 17 人；博士学位获得者为 33 人，3 人次具有省级人才称号，1 人获得江苏省“双十佳研究生导师”提名奖。专职教师中实践型师资占主体地位，其中 27 人具有律师或法律职业资格证书，22 人兼任兼职律师，7 人担任市县区政府法律顾问，3 人次担任徐州市人大法制委员会委员、立法咨询员，还有 11 人担任人民检察院监督员、人民陪审员或者仲裁员。

本学位点聘请了 98 名来自实务界的校外兼职导师。这些实务导师的行业和区域分布合理，岗位分布广泛，8 人拥有法学等学科的博士学位，59 人具有法学（或法律）硕士学位，66 人具有行业高级职称。

（四）培养条件

1. 培养方案契合需求

培养方案紧密结合了人才需求单位和参与合作培养单位的需求，实现了教学与实践的高度一体化。通过与需求单位紧密合作，在人才培养的各个环节中，包括规格设定、专业方向选择、课程设计、实习

安排、以及学位论文的指导，均做到了高度的行业适应性和实用性。特别是体现“U+X”协同培养模式和法律硕士实习担任法官助理模式的创新培养方案得到了最高人民法院的认可，并被推荐至全国范围内。

依托江苏省全面依法治省办公室等 5 家单位批复设立的江苏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基地组建 2024 级涉外法治硕士研究生强化班，培养国际化法律人才。

2. 科学研究成果突出

专业教师以第一署各单位、第一作者身份发表 CSSCI 期刊文章（含扩展版）22 篇（其中 A 类 5 篇），SSCI 论文 1 篇，出版学术专著 4 部，获批各级纵向科研项目 15 项，纵向科研经费达 113.9 万元，获批各级横向科研项目 15 项，横向科研经费达 83.73 万元，整体科研产出显著提升。

3. 政用产学研平台支撑有力

积极推进政用产学研平台建设，新增江苏师范大学青少年犯罪研究中心和民族宗教法律政策研究院，举办全国师大教育法学联盟 2024 年年会、江苏省法学会比较法学研究会 2024 年年会 2 场高规格学术活动，主办“淮海杯”全国高校模拟法庭竞赛赛事 1 场。

4. 社会力量助学富有成效

法学院充分整合社会资源，与北京东卫（南京）律师事务所等单位签署合作协议，设立“东卫奖学奖教基金”；获得北京华进京联知识产权代理公司资金支持，鼓励研究生外出参赛；积极向政府部门争取培训项目，到账社会培训项目资金达 18.6 万元。

5. 人才培养成效显著

学生科研和实践能力大幅提升，硕士生在全国性赛事中表现优异，获得全国知识产权热点问题辩论赛一等奖。2024 届毕业生 44 人

中，学术论文发表率达 35%，就业率高达 95.45%。此外，2024 届法律硕士毕业生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通过率显著提高至 93%。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一）强化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建立了由学院党政干部、导师、研究生秘书、心理咨询教师组成的专业团队。专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和党务工作人员的比例达到了学位授权点师生人数的 1%以上，确保了教育质量。强化了导师在思政教育中的首要责任，提升了他们的责任意识，确保导师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中发挥关键作用。思想政治教育的队伍建设被纳入教师队伍和管理队伍建设的重要部分，实现了统筹规划和统一领导。

（二）全面学习、贯彻、落实党的最新精神

学院组织全面学习贯彻和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推出了一系列创新活动。一是开展“领航计划”主题教育活动，结合新时代十年的伟大变革实践，推动思政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的深度结合。学院举办了多场专题实践活动，包括模拟法庭体验、乡村法治调研以及校外公益法律援助，提升了学生的法律应用能力。二是组织全员学习班，重点围绕法治发展史和党在新时代法治建设的伟大实践，分阶段、分专题进行深入讲解。三是充分发挥研究生党支部的组织作用，开展专题党课和红色经典诵读活动，加强学生党员的理想信念教育，提升学生的政治素养和社会责任感，为培养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打下了坚实基础。

通过上述活动，不断创新学习形式，丰富方法手段，确保党的最新精神在学院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三）开展多种学生党员培养与支部活动

学院党支部定期开展述职评议，组织了多项党建品牌活动，如“红

色记忆传承计划”和“青年先锋行动”。通过这些活动，学生党员进一步提升了党性修养和服务社会的能力。支部活动内容丰富多样，包括专题讨论会、党史教育电影观摩和社会实践调研，全面提升了学生党员的综合素质。

（四）增强法治文化建设

学院持续推进法治文化品牌建设，通过多样化的活动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学院举办了“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教育活动，通过案例研讨和法治教育讲座，增强师生的法律意识。学院的普法项目多次获得校级乃至省级表彰。

学院还注重培养学生的法治精神，丰富校园文化活动的组织形式。通过法律知识讲座、辩论赛、演讲比赛等活动，引导学生深入了解法律知识，营造浓厚的法治文化氛围。这些举措有效提升了学生的法律意识和社会责任感，为培养具备高素质、优秀法治人才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年度建设取得的成绩

（一）课程建设

学院高度重视课程建设，2024年进一步强化了思政课程和师生科学道德、学术规范教育，开设了多场专题讲座，优化课程内容，加强了基础课程内容的体系化和实践导向，显著提高校外实务导师在课程教学中的参与比例。此外，学院持续深化与地方政府及法律实务部门的协同合作，进一步完善法律诊所、模拟法庭和法律援助教学活动体系。成功获批江苏省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养基地（全省共5家，我校为唯一的非985/211高校），以此为基础，法学专业成功获批江苏省品牌专业第三期建设工程，涉外法治硕士强化班顺利开班，进行涉外法治人才培养课程体系建设，增加多门涉外法治课程，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体系有效落实，师资成长度得到大幅提升。

（二）培养平台建设

学院在持续推进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自评工作的基础上，不断优化和强化现有平台建设，确保学位授权点的建设质量与评估标准相一致。学院通过加强研究中心与科研平台的指导和管理，致力于打造高水平知识服务平台，满足法学教育和学术研究的多层次需求。

学院成为徐州市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会会长单位，积极开展新质生产力发展与知识产权法治保障研究。新设江苏师范大学青少年犯罪研究中心和江苏师范大学民族宗教法律政策研究院，以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为目标，聚焦青少年犯罪防治、民族宗教法治政策等区域热点问题，为学院教师和研究生提供了广阔的学术研究与实践平台。

此外，学院积极推进现有科研平台的优化整合，通过校企合作和地方政府支持，共建一批高水平研究机构。这些机构为师生的研究工作提供了丰厚的资源支持，同时也为社会法治建设提供了智力保障。学院多次举办高规格学术活动，如模拟法庭竞赛、知识产权研讨会及环境法研究论坛，进一步提升了学院在国内外的学术影响力和社会声誉。

（三）师资队伍建设

学院持续优化师资队伍结构，完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筑牢政治底线、学术底线和道德底线。形成专业知识和实务技能并重的“双师型”教学团队、“2-6-4”型学科体系的高水平科研团队、高水平外语能力和高水平学术成果的“高原团队”。三个团队相互交叉、互相支持、协同共进。学院晋升1名教授和1名副教授，与此同时，通过积极引进高层次人才，引进1名教授和3名优秀博士，新聘校内导师5人，大幅提升了导师团队的整体科研实力和教学水平。

学院注重多渠道提升科研水平，针对交叉学科团队的发展需求，提供了专项科研支持和资源保障。团队成员还多次参与国际学术交

流，与海外高校和科研机构建立了密切合作关系，为推进学院的国际化进程奠定了基础。通过一系列举措，学院科研产出能力显著提高，学术影响力不断增强，为师资队伍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四）科学研究工作

2024 年，学院教师在高水平期刊发表研究成果显著提升，共发表期刊文章 52 篇，其中 CSSCI 来源期刊（含扩展版）文章 22 篇（包括 A 类期刊文章 5 篇），SSCI 期刊文章 1 篇。出版学术专著 4 部，主持各级纵向科研项目 15 项，获得科研经费 113.9 万元；横向科研项目经费达到 83.73 万元。研究成果在理论研究和实践应用方面均表现出较强的学术影响力。

（五）招生与就业

2024年，法律硕士招生63人，2024届44名研究生顺利完成硕士毕业论文答辩工作，并全部获得毕业证和学位证。研究生毕业生就业率高达95.45%（其中1人被比利时布鲁塞尔自由大学全额奖学金录取攻读博士学位），处于学校前列。

（六）人才培养

积极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优化人才培养方式，严格考试、考查和作业批改制度，确保每位学生进站顶岗实习，保质保量地完成实习教学任务。法律硕士获得全国知识产权热点问题辩论赛一等奖、2024 年度全国教研优秀论文一等奖等国家级、省级和校级荣誉100余项，2 人获得研究生国家奖学金，9 人获得校优秀研究生，7 人获得校优秀研究生干部，多个法律硕士团队被授予2024年度“优秀社会实践团队”，42个法律硕士团队获得校级研究生科研与实践创新计划立项，1名法律硕士研究生获得江苏省研究生实践创新计划项目立项。

四、学位点建设存在的问题

（一）涉外法治等特色人才培养能力有待提高

学校目前在涉外法治等特色人才培养上面临诸多挑战。一是师资力量尚需加强，目前师资队伍在涉外法律实务和国际司法实践等方面的经验不足。二是目前涉外法治人才的培养标准和要求缺乏来自教育管理机构 and 教指委等部门的明确指导，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培养质量的统一性和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三是涉外法治人才的培养与交流渠道单一，学生缺乏充分的国际视野和跨文化交流机会，这限制了他们向外“看世界”的能力。

（二）学位点投入经费有待进一步充实

由于全日制法律硕士的学费标准被限制在每年 1 万元，且学校对每位学生的拨款标准相对较低，因此，办学经费一直处于紧张状态。这对实践教学、带领研究生进行校外调研、校外导师酬金发放都造成了一定程度的影响。经费的不足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提供高质量教学资源的能力，同时也影响了学生的学习体验和职业发展。

（三）办学空间出现瓶颈

学生在开展学术活动，如召开组会、专题研讨会等时，经常面临场地不足的问题。现有的教室和会议室设施难以满足日益增长的需求。场地不足不仅影响了学术活动的顺利进行，也限制了学生参与课外学术交流和团队合作的机会。

（四）研究生科研产出率和考博率仍有提升空间

尽管学院在提升科研水平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研究生整体科研产出率仍有提升空间。研究生发表高水平论文的比例较低，考取博士研究生的比例也未达到预期目标，亟需优化科研指导和学术支持体系。

五、改进措施

（一）强化涉外法治人才引进和培养

学校将引进具备国际背景的高层次人才，特别是在涉外法治领域有丰富经验的学者，并鼓励现有教师参与国际学术交流和合作研究。同时，与海外高校合作，建立联合培养项目，提升学生的国际视野。学院还将增加国际化课程的比例，开设涉外法律专题讲座，帮助学生掌握全球法律动态和实践技能。

（二）多方争取社会办学经费

积极向上级教育管理部门申请专项经费支持，同时深化与地方政府、企业及校友的合作，建立多元化资金来源渠道。学院计划设立专门的基金管理机构，吸引社会资源投入法律教育事业。

（三）整合资源破解办学空间不足

学院将积极争取学校支持，优化现有设施的使用效率，探索数字化教学和远程交流的更多可能性。通过多校区协作和资源共享，缓解物理空间不足的问题，并逐步扩展教学和科研场地。

（四）多措并举提升学术能力和科研水平

学院将加强研究生的科研指导，设立专项科研经费支持计划，重点鼓励学生发表高水平论文和申请博士研究生项目。通过举办学术讲座、工作坊和跨学科交流活动，提升学生的学术能力和科研水平。

通过以上举措，学校将全面提升高层次法治人才培养、科研水平及服务社会的能力，为本授权点的稳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